附件1：文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与管理办法

附表2：湖南女子学院学生转专业情况汇总表

附表3：湖南女子学院学生专业调整申请表

附表4：文学院专业调整拟转出学生名单

附表5：申请转入文学院学生汇总名单

附件1

**文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与管理办法**

**一、转专业资格**

本院各专业的转专业申请条件依据《湖南女子学院普通全日制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的规定执行。

（一）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以提出申请：

1.学生在学习期间对拟申请转入专业的相关学科方面有特长，且在拟转入专业或专业大类的学科领域取得下列成绩之一的：

（1）在省级及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举办的学科竞赛中获奖（省级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国家级优秀奖及以上）。

（2）在省级及以上正式期刊以第一作者身份正式发表专业论文（需提供期刊原件，不含会议论文）。

（3）以成果第一完成人身份在省级及以上正式刊物发表作品（或全国性、国际作品展中展览作品）。

（4）在相关专业领域自主创业、成立技术公司，并取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。

2.学生已修课程学习成绩在本年级本专业排名前50%且没有不及格的科目者；

3.有下列特殊情况，经学院批准，可以转专业：

（1）学生休学、保留入学资格或退役后复学，因特殊原因或学院已无学生原所学专业或无原录取专业者。

（2）学院或所在系（部）根据需要调整专业时，学生也可提出转专业要求。

（3）退伍军人按照相关规定，在本院有转入转出名额的前提下提出转专业申请。

相关不符合转专业的条件请参阅《湖南女子学院普通全日制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：

（二）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不予转专业：

1.本科三年级（含三年级）以上、专科二年级（含二年级）以上的学生；

2.从外校转入学院的学生；

3.专科升入本科的学生；

4.在校期间已转过专业的学生；

5.正在休学、保留学籍的学生或其他情况转入下一年级的学生；

6.已达到退学条件的学生；

7.有违规违纪记录未解除的学生；

8.艺术类、体育类等特殊专业不能与其它普通专业互转；招生时确定为定向、委托培养的或属于提前批招生专业（以当年招生计划为准，下同）的学生。

9.无正当理由的学生；

10.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规定不予转专业的学生。

**二、转入考核办法**

1.转出学院（专业）对拟转出学生进行资格审核。本学院教科办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形式审核，凡是受到过处分而未解除者不予通过，凡是成绩有未及格或排名未在专业前50%且未提交相关满足其他申请条件者审核不予通过。

2.在经过初审之后，专业将组织申请者进行考核，考核形式以专业面试为主（含自我介绍、考官提问、申请者陈述、考核小组讨论等）。主要考核专业基础知识，测查学生是否适合本专业学习。按照专业面试成绩从高到低确定转入名单。

3.同一专业年级转入名额累计不超过该专业人数的15%。

**三、转出考核办法**

1.拟申请转出学生须提交转出申请说明书和证明材料，分别由班级辅导员、教科办、学院逐级审核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。

2.拟转出名额不超过10%。当申请人数超过允许转出人数时，原则上按学生所在专业综合成绩进行排序，确定转出学生资格。

3.转入其他二级学院的考核办法按照相应转入学院的方案执行。

附表2：

**湖南女子学院学生转专业情况汇总表**

学院名称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专 业 | 年级 | 允许转出数 | 允许转入数 | 备注 |
| 英语 | 2022级 | 3 | 7 |  |
| 英语（师范） | 2022级 | 9 | 9 |  |
| 汉语言文学 | 2022级 | 9 | 6 |  |
| 汉语言文学（师范） | 2022级 | 9 | 1 |  |
| 汉语国际教育 | 2022级 | 7 | 6 |  |
| 商务英语 | 2022级 | 7 | 15 |  |
| 网络与新媒体 | 2022级 | 11 | 12 |  |

注：该表及对申请专业调整的学生的要求和测试方案由本学院存档。

填表人： 学院负责人签字（公章）：

年 月 日

附表3：

**湖南女子学院学生专业调整申请表**

学号： 姓名： 学院 专业 年级 班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在本专业学习时间 | 年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日　至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 | | | |
| 要求转入专业 |  | 现专业平均学分绩排名/专业总人数 | | （ ）/（ ） |
| 符合转专业办法规定的具体条件 |  | | | |
| 申请专业调整理由 | 申请人签字：　　　　　家长签字： 年 月 日 | | | |
| 辅导员审核  情况（在校表现情况） | 签字：　 年 月 日 | | | |
| 拟转出学院  意 见 | 书记签字(公章)：  年　 月　 日 | | 院长签字(公章)：  年 月 日 | |
| 拟转入学院  意 见 | 书记签字(公章)：  年　 月　 日 | | 院长签字(公章)：  年 月 日 | |
| 备注 |  | | | |

注：1.“符合转专业办法规定的具体条件”栏按审核情况填写，如“**学科竞赛获省级三等奖,或省级期刊发表论文；或专业排名前50%且没有不及格科目**”等。2.本表及相关材料一式两份，转出、转入学院各一份存档。

附表4： **文学院专业调整拟转出学生名单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学号** | **姓名** | **转出**  **年级** | **转出专业** | **现专业平均学分绩排名/专业总人数** | **申请转入年级** | **申请转入专业** | **符合转专业办法规定的**  **具体条件** | **备注**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1.“符合转专业办法规定的具体条件”栏按审核情况填写，如“**学科竞赛获省级三等奖,或省级期刊发表论文；或专业排名前50%且没有不及格科目**”等。2.9月22日前，此表纸质版、电子版及相关证明材料纸质版交至教务处学籍科。3.请按转出专业的“**现专业平均学分绩排名”**从高到低排列。

填表人： 学院负责人签字（公章）：

年 月 日

附表5： **申请转入文学院学生汇总名单**

转出学院名称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学号 | 姓名 | 转出  年级 | 转出专业 | 拟转入年级 | 拟转入专业 | **拟编入班级** | **符合转专业办法规定的**  **具体条件** | **综合评定**  **总成绩**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1.“符合转专业办法规定的具体条件”栏按审核情况填写，如“**学科竞赛获省级三等奖,或省级期刊发表论文；或专业排名前50%且没有不及格科目**”等。2.请按转入专业的**综合评定总成绩**排名从高到低排列。3.9月10日前，由转出学院统一交到懿德楼202。

填表人： 学院负责人签字（公章）：